

证券代码：871082

证券简称：龙翔药业

主办券商：华安证券

湖北龙翔药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调整至基础层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降层调整情况

调整前所属层级：创新层

调整后所属层级：基础层

降层调整生效日：2025 年 5 月 12 日

湖北龙翔药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负值，且营业收入均低于 5000 万元，或者最近三年净利润均为负值，且最近两年营业收入持续下降，触发《分层办法》第十四条第（一）项规定的降层情形。

2025 年 4 月 28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公告《关于发布苏州开元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 13 家创新层公司降层决定的公告》（股转公告〔2025〕190 号），对公司作出降层决定，将公司调入基础层。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复核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挂牌公司对降层决定存在异议的，应当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复核申请。如未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复核申请或复核申请未被受理，全国股转公司将自 2025 年 5 月 12 日起将公司调入基础层。

公司对全国股转公司作出的降层决定无异议，将自 2025 年 5 月 12 日起被调入基础层，且自被调整至基础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再次进入创新层。

上述降层情形对公司经营暂无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全国股转公司的相关要求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并谨慎决策。

二、 备查文件

《关于发布苏州开元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 13 家创新层公司降层决定的公告》（股转公告〔2025〕190 号）

湖北龙翔药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9 日